

# 為人道，為護生，為和平，

## 應捨肉食，行素食！ 中觀



然，因為食物經過口腹的消化與攝取，即成爲生活上，求其美滿與安樂的享受，那簡直是白食爲最，所以古今人類，雖然也以五谷菜蔬作食料，但都不離肉食，其故也即在此。可是有人却不主張肉食。其實世間的畜類，本是天生供人作食的，如果人類不食肉，畜類只有增加，沒有消耗，而畜類的繁殖又盛，來日世界豈不要成爲畜生的天下？俗說：「能食肉者有口福。」提倡素食的人，真是有福不會享！」

我們從上面一段說話中，可以知道愛好肉食的人士，所持的理由，約之有四點：一以肉食爲生活中的快樂享受；二以肉食營養豐富；三視畜生爲天生的食料；四愛食肉者爲口福。其實這些都是不成理由的理由。不過肉食的人士，的確都以這四點理由來爲自己食肉作辯護。現在且說這四點非理由的所以然。第一肉食非人類生活中的樂事，而是人類生活中最殘忍的行爲！因爲一餐豐富的筵席，無非是些山珍海味，可是看看這些山珍海味所作成的餚饌，那一樣不是喪生失命抱恨含冤的死屍，爲着一時的口快，不知苦多少有口難言的生靈，殺害多少有足難逃的生命，此種不顧異類的痛苦，以異類生命來作自我快樂的食品，這是最殘忍的行爲嗎？如果以此而爲人生的快樂，那末野獸食人，爲什麼人類又要痛恨野獸的殘忍呢？我們知道野獸是沒有人性的，所以見到異類就要食，然而人類是有人性的，爲什麼見到異類的動物也要食呢？請肉食的人士想一想，這到底與沒有人性的野獸有什麼不同？第二肉食營養非豐富。肉類的滋養料，析之不外澱粉、蛋白、脂肪、糖質等。根據近代的醫學家、化學家、及衛生家的研究，素食中的米、麥、黃豆、及菜蔬之類的滋養料，都超過肉類，凡是肉類所含有的養料，素食之中，無不俱具，而且肉類含有毒質及微生物，食之極不利人體，素食中却沒有此種危害人體的毒物，如果爲求富有的營養，應該素食才是，可是肉食的人士則不然，故藉營養的豐富而作肉食辯，不獨不智，而且非理。第三視畜成爲天生作食的。也是邪說。根據吾國儒家說：天有好生之德。天、那有愛其生而又要其死的道理？只有愚痴的人類，不能體天好生之德，故有逆天違理的行爲，殺他生而肥己口。假定弱肉強食，認爲天賜，那末野獸食人，人類應該自安，掙扎和抵抗都是多餘的，因爲是天賜的。可是事實則不然，人類碰到野獸，即使死定了，也還是要掙扎和抵抗，以求其生存，人類如此，異類又何不然？至于聽任畜類生存和繁殖，世界即要變成畜生的天下，更是杞人憂天的夢想！要知道世間萬物，都是有生有滅的，沒有一物生而不滅，有的也不過是早遲的不同。譬如人類生後，不過數十年，即要死亡。異性的生存，有些固然是比人壽命長，但也有些生後數年即死的，有生也有死，何患世界會成畜生的天下？假使以畜生繁殖比人強，所以要肉食，以免將來畜滿之患，那末人類繁殖今勝於古，世界雖大，亦難免將來人滿之患，爲什麼獨見于彼而忽略于此？第四愛肉者非口福，不但非福，而且是造福，因爲肉食是要還報的，有如負債的人，是要償還的。試言所食的肉類，莫不是活躍的生命，這些生命，本由過去所作的罪業，而感畜生的苦果，特然遭到人類的殺害，其痛楚和

暑在這短暫的生命中，如果不在生活上，求其美滿與安樂的享受，那簡直是白過一生。試看世人，誰不在奔波忙碌，請問爲的是什麼？還不是爲了生活，爲了追求美好的生活。同時人類的生活，最主要的最實際的，莫過於食。穿得好與住得好，都還是外表的，頂多不過使人身心有着一時的舒適感，可是食則不與

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六月八日創刊  
第七期

## 菩提樹

發行者：菩提樹出版社

地址：臺中市東區立德里和平街三九號二樓

編輯者：菩提樹編輯委員會

印刷者：中臺灣基隆

基隆：自基隆市愛三路二十號

臺北：善導寺經書流通處

臺北：中正東路一段十九號

臺中：成功路三七號

彰化：花堂佛堂書局

新竹：清豐商店

新竹：新竹市南門街八二號

桃園：中正路五十九號

臺中：瑞芳書局

臺南：浩然堂書局

臺南：臺灣省南投縣

嘉義：王珍書局

彰化：大同里民生巷

宜蘭：崇德里五芳書局

高雄：五芳書局

高市：五福四路

屏東：佛經流通處

屏東：東市逢甲路五五號

宜蘭：天理堂書局

宜蘭：中華書局

香港：跑馬地奕蔭街

卅六號三樓

各大火車站販賣部均有代售

一、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六五、各處郵局均可代收

四三、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四二、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四一、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四〇、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三九、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三八、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三七、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三六、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三五、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三四、訂閱全年二十元（港幣十元）

遭遇不得其死的人類，無二無別，因而含冤抱恨而死，如是殺生害命的禪恨，遲早總要酬報的，這是因果的定律。所以食圖一時口快，而成殺生害命的來生債，是此禍事，人類不覺，反以肉食爲口福，以禍作福，真是顛倒極矣！

然而肉食固無理由可講，可講亦不成其理由，但是人類爲什麼偏愛肉食而不樂素食？這也有其原因的。從人類肉食的歷史說：原始人類，不解土地生產，不懂社會組織，此時五谷不具，人獸雜居，內受饑寒的逼迫，外受野獸的襲擊，于是乃有人獸鬭爭，促成弱肉強食；人強則食獸，獸強則食人，所以原始的人類，都是過着飲血茹毛的生活，因此謂之野蠻時代。後來人類漸漸開化，懂得土地生產，于是五谷備具，懂得社會組織，于是人獸分居，斯時人類有五穀代替食料，本不需要肉食；迨至近代，耕種事業益形發達，有各色各樣的菜蔬及食品作食料，更不需要肉食。可是人類從古以來，肉食已成習慣，雖有五谷等食料，但仍不捨肉食，沿習至今，由習慣而成自然，是故人類一直在肉食，而不以爲怪。今日的人類，喜愛肉食，也不過是延續野蠻時代的生活習慣而已。從人類的進步說：由野蠻時代的飲血茹毛生活，進步到游牧的生活，由游牧生活進步到耕種的生活，由耕種的生活進步到今日物質文明的生活，照理，野蠻時代的生活，早該不存在了。可是人類習慣不改，依然肉食不已，在文明時代中依舊保有原始時代的作風，過着野蠻時代的肉食生活，實爲人類進化史上一大怪事！再從人類飲食的意義說：飲食是以維持生命爲目的，因爲人類的生存，需要外界的食料作資助，才能生存、長養、活動，否則，必至餓餓而死。所以人類有著與生俱來的饑餓病，每日必發，非食莫治，由幼至老，都不間離，因此人類需要飲食。可是人類不了此義，竟在資身益命的飲食中考究味道來，稟承肉食的習慣，感覺肉食的味道高，對足以維持生命的素食，生起淡然無味的不樂感，故每食非肉不能下咽的貪著慾，好像專爲色香美味而飲食，因此抹煞飲食的原意，不惜殺身害命，以求滿足貪慾的食慾。

從肉食的歷史與飲食的意義看來，我們可以知道人類喜愛肉食和不樂素食的所必然。雖然如是，但肉食終是殘忍的，不人道的，是野蠻的，非文明的，是退化的，是習慣的，非本然的，是可變的，是不可改變的。同時世間一切有情，形體雖是萬殊，而愛生惡死之心則同；人類是有情中的有智有力量者，善能經營，繁榮生活，可是人類抹却因果，爲食慾所惑，不獨不能扶助弱小的有情生存，反而剝奪弱小的有情生命，而充自己的食料，是此依宗教而實行，而佛教提倡素食爲尤力。佛教提倡素食，本之在真理，出之于大悲。佛陀觀察世間諸法，都是緣起而有，在緣起的相依相成的法則之下而存在，殘殺的肉食行爲，有違緣起的相依相成之法則，也即是違背了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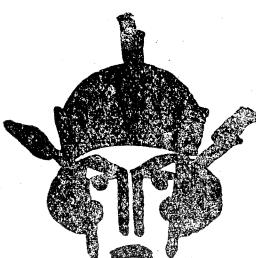
「秋來霜露滿東園，蘆蘆生兒芥有孫，我與何曾同一飽，不知何苦食鷄豚？」

「我肉衆生肉，名殊體不殊，原同一種性，只是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爲我須，莫教閼老斷，自揣應如何？」

## •樹 提 善•

# 三官夢

•洪 中 堅•



在東臺灣說起來，這個前瀨大洋，後依高山，週圍有一片肥沃平原的小鎮——××鎮，確實是個好地方。單就每年七月十五日的拜拜來說，就非別個地方所能比的。那還光復後的第二年，三官廟前有五百多隻肥豬奉祭，平均每四戶有一隻，其中有隻七百餘斤的大肥豬，是該鎮富紳「三官子」的祭品，說起三官子來，真是該鎮家喻戶曉的一神物」。

那還是五六十年前的事了；有一個叫做胡大富的聞人，有財有勢，儼然是該鎮的土皇帝，可惜年逾花甲，膝下猶虛。年老的人，對於自己晚年沒有子女，是會常覺空虛無依的。他間或想起自己生平所作的事，恐有天理難容的地方，以致受年老孤獨而無後靠的果報。於是便漸漸的改惡向善，修橋補路，燒香拜神，因此就常有他的份兒，並且還起帶頭作用。

在一個七月十五日的祭場中，胡老兒認識了一位日本浪女，二人竟由認識而相戀，並且在三官廟的後面私築香巢同居起來。正房太太施氏，人挺慈善，爲要有個孩子，所以也不加反對，而且還常常同他